

证券代码：839044

证券简称：青藤科技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北京青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☒ 其他方式投票（网络视频投票）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纪方圆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,148,58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1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北京青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

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148,5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北京青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148,5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北京青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148,5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北京青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审计报告，汇报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148,5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北京青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业务规划，以审计报告为基础，对 2024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目标及期间费用进行预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148,5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148,5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148,5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北京青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综合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因素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148,5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华夏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伊雪、邓陈超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

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青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北京青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7 日